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 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 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 20%的，上市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提起行政许可申请时，应充分举证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证券交易所应对公司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股票交易是否存在异常行为进行专项分析，并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可对上市公司股价异动行为进行调查，调查期间将暂缓审核上市公司的行政许可申请。”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国际”或“上市公司”）拟向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等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凯盛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南京凯盛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98%股权、中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材国际股票自 2020 年 10 月 19 日开市起停牌。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中材国际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对《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进行了核查，中材国际股票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的涨跌幅情况，以及同期大盘指数、行业指数的涨跌幅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9月10日	2020年10月16日	涨跌幅
中材国际（元/股）	6.02	7.54	25.25%
上证综指	3234.82	3336.36	3.14%
建筑与工程指数	2919.29	2910.47	-0.30%

项目	2020年9月10日	2020年10月16日	涨跌幅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涨跌幅			22.11%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涨跌幅			25.55%

数据来源：Wind

综上所述，在分别剔除同期大盘因素（上证综指，000001.SH）和同期行业板块因素（建筑与工程指数，882422.WI）后，中材国际股票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均超过 20%，股票价格波动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1、经核查，中材国际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超过 20%，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

2、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已采取了相关保密措施，包括上市公司已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相关中介机构已与上市公司签署保密协议、交易对方已出具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樊婧然

杨 朴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30 日